

证券代码：000587

证券简称：\*ST金洲

公告编号：2022-084

## 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风险提示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公司股票存在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风险

2022年11月11日，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《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》（处罚字〔2022〕145号）（下称《告知书》）。根据《告知书》查明涉嫌违法的事实，如果公司2019年末、2020年末净资产经追溯调整后为负，进而可能导致2020年末、2021年末连续两年净资产为负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0年）》及《关于发布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0年修订）〉的通知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股票可能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。如果2020年末、2021年末两年净资产不连续为负，则公司股票可能不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。

目前，公司正在对《告知书》涉嫌违法的事实和财务数据予以核实，公司是否对以前年度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不以此《告知书》为依据，最终结果以中国证监会出具的正式决定书为准。公司将持续关注并在收到正式的处罚决定后及时披露相关信息。

详见同日披露的《收到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的公告》、《关于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告》（编号：2022-078、079），公司将持续关注并在收到正式的处罚决定后及时披露相关信息。

#### 二、其他事项

1、目前，公司正在准备向证监会申请陈述、申辩和听证。

2、根据《上市规则》第9.5.4之规定，公司因前款情形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，应当每5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并就公司股票

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进行风险提示。

3、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，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洲慈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1月28日